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0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传真等形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在公司广州运营中心视频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黎柏其先生主持，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二〇一七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相关数据详见公司2018年4月24日刊登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的《二〇一七年年度报告》。

本报告需提交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4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计提商誉减值的公告》。

三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《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全文详见公司2018年4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四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二〇一七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91,341,538.60 元，母公司净利润为 92,293,725.06 元，遵照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以 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92,293,725.06 元为基数，计提 10%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9,229,372.51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40,635,304.96 元，减去 2016 年度现金红利 35,258,591.10 元，2017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88,441,066.41 元。

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354,717,911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，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，不进行送股，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532,076,866 股。本次现金红利分配共计 70,943,582.2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 617,497,484.21 元转入下一年度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15—2017）》的规定。

独立董事对本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本预案需提交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<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；

《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文详见公司2018年4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六、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二〇一七年度董事会报告》；

公司独立董事孔小文女士、熊守美先生、肖胜方先生、梁国锋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二〇一七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，详细内容见公司2018年4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详细内容见公司2018年4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《二〇一七年度报告》全文第四节。

七、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二〇一七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；

年报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公司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，年报摘要同时刊登在2018年4月24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。

本报告需提交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会议通知的详细内容见公司2018年4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九、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4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，季报正文同时刊登在2018年4月24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